

# 清远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17 年部门 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一、部门主要职能

承担市直住房公积金的统一管理，对各县（市、区）住房公积金业务分支机构实行授权管理。贯彻、执行国家和省的住房改革有关政策，研究、制订我市住房制度及相关政策，统筹、协调、制订全市住房的住房制度改革，承担市直单位住房制度改革的实施工作。编制、执行市住房公积金使用计划。记载市直职工住房公积金提取使用情况。承担市直住房公积金的核算工作。负责市直审批住房公积金的提取、使用。承办财政统发单位人员的住房补贴的资格认定、发放、支取等业务。承办非财政统发工资单位货币分配资格认定审核。承办非财政统发单位人员的住房补贴的支取等的审核工作。负责市直住房公积金的保值和归还。编制市直住房公积金使用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负责建立健全市直政策性个人住房抵押贷款制度。拟定市直住房公积金增值收益分配方案。承办清远市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决定的其他事项。承担全市住房公积金各项数字的统计和上报工作。承办市人民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机构设置情况

我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为市财政局管理的公益一类

事业单位，挂清远市住房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牌子，内设机构有办公室（挂信息技术科牌子）、会计核算科、归集科、贷款审批科、审计稽查科、房改业务科。

### **三、2017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17年总收入合计848.72万元；支出总计848.72万元。

### **四、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清远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848.72万元，其中：行政运行支出342.12万元，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53.08万元，其他财政事务支出316万元，信息化建设支出98.14万元，事业单位医疗支出5.78万元，住房公积金支出33.6万元。

### **五、2017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支出构成**

人员经费363.2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71.3万元，与2016年预算相比无变化，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办公设备购置。

专项经费414.14万元，主要包括：房改工作专项经费、住房公积金政策法规宣传费、公积金业务调研及稽查工作经



费、法律顾问费、业务资料印刷费、住房公积金信息系统维护费、房改业务信息系统维护费、开展住房公积金缴存扩面工作经费、信息系统建设项目（硬件部分）、信息系统建设项目（软件部分）等。

## （二）“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清远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17 年安排“三公”经费预算合计 8 万元，与 2016 年预算一致。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0 万元，与 2016 年预算相比不变。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 万元，与 2016 年预算相比不变。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 2016 年预算相比不变。

公务接待费预算 6 万元，与 2016 年预算相比不变。

## 六、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清远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17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清远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本年收入		一、本年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48.72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56.26	756.26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08	53.08	
二、上年结转		(三)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78	5.78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四) 住房保障支出	33.60	33.60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848.72	支出总计		848.72	

填表说明：1. 收入部分请根据附件3《2017年预算支出明细表》和附件6《结转专项资金明细表》填写该表  
 2. 支出部分根据本表表2和表3填写

清远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16年执行数	2017年预算数			2017年预算数对比 2016年执行数		2017年预算数比 2016年预算数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年初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8.68	756.26	342.12	414.14	237.58	45.80	158.33	26.48
20106	财政事务	518.68	756.26	342.12	414.14	237.58	45.80	158.33	26.48
2010601	行政运行	334.21	342.12	342.12		7.91	2.37	69.33	25.42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0.00	98.14		98.14	98.14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84.47	316.00		316.00	131.53	71.30	-9.14	-2.8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13	53.08	53.08		5.95	12.62	5.66	11.9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7.13	53.08	53.08		5.95	12.62	5.66	11.9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7.13	53.08	53.08		5.95	12.62	5.66	11.94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78	5.78	5.78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8	5.78	5.78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78	5.78	5.78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60	33.60	33.6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60	33.60	33.6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60	33.60	33.60		0.00	0.00	0.00	0.00

填表说明：请根据附件3《2017年预算支出明细表》填写该表，但需要向上汇总一级（类）和二级科目（款）。有关科目请根据单位实际情况选择填写。



## 清远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一般公共预 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17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公用经费
30101	基本工资	80.00	
30102	津贴补贴	113.8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62	
30201	办公费	9.00	9.00
30205	水费	1.00	1.00
30211	差旅费	6.00	6.00
30215	会议费	8.00	3.00
30216	培训费	5.00	5.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6.00	6.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2.00
30299	其他商品的服务支出	62.30	39.30
30302	退休费	53.08	
30307	医疗费	5.78	
30311	住房公积金	33.6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06	
30202	印刷费	20.00	
30203	咨询费	3.00	
30226	劳务费	1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30.00	
30213	维修(护)费	63.00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4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120.14	
30313	购房补贴	44.32	

填表说明：请根据预算下达文件的附件3 2017年预算支出明细表填写该表

清远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16年预算数					2016年预算执行数					2017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8.00		2.00	2.00	6.00	4.93		2.72	2.72	2.21	8.00		2.00	2.00	6.00

填表说明：2016年预算情况，请根据2016年预算下达文件填写；2016年预算执行情况，请根据2016年部门决算情况填写；2017年预算请根据附件3预算支出明细表填写

## XXXX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填写说明：1. 该表根据下达文件的表5，表6来源为政府性基金的项目内容进行填写  
 2. 如无相关数据，请注明无政府性基金安排收入



## 清远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48.72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56.2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08
三、事业收入		(三)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78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 住房保障支出	33.60
五、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848.72	本年支出合计	848.7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二、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收入总计	848.72	支出总计	848.72

填表说明：该表以单位财务决算为基础填写，上年结转收入要以单位财务决算表为准，2017年收入要结合2017年财政拨款数，如部分事业单位有非财政拨款的事业性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需要一并填写。支出情况根据表7和表8内容填写。



